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沙特厚板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沙特厚板公司（暂定名，以沙特工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为按合资公司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13.3亿美元本金的融资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宝钢股份”或“公司”）海外投资计划，公司计划与沙特阿拉伯国家石油公司（以下称“沙特阿美”）和沙特公共投资基金（以下称“PIF”）在沙特阿拉伯设立合资公司，建设全流程厚板工厂。该公司成立后，生产建设需要进行项目融资，根据海外大型工程项目融资惯例，合资公司项目融资由各股东方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经评估风险及必要性，公司决定为合资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13.3亿美元本金的融资担保。

2023年4月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沙特厚板公司及担保事项的议案》。鉴于该议案审议时，公司与合资方尚未签署《沙特阿拉伯国家石油公司及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沙特公共投资基金关于在沙特阿拉伯王国设立世界级的一体化厚板生产合资公司的股东协议》（以下称“《合资公司股东协议》”），该议案内容属于商业敏感信息，公司经审慎判断，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办理了公司内部相关审批手续，暂缓披露该议案相关内容。

2023年5月1日，股东三方在沙特阿拉伯达兰举行了股东协议签约

仪式，《合资公司股东协议》还需得到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备案和登记后生效。暂缓披露因素消除，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沙特厚板公司（暂定名，以沙特工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为宝钢股份与沙特阿美、PIF计划在沙特阿拉伯设立的合资公司，宝钢股份持股50%，沙特阿美持股25%，PIF持股25%。公司主要生产高端厚板产品，重点服务中东和北非客户，建成后预计年产250万吨DRI、167万吨钢坯、150万吨厚板。

沙特厚板公司目前在成立筹备阶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保证人：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沙特厚板公司（暂定名，以沙特工商部门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债权人：沙特工业发展基金

担保方式：按持股比例提供的融资担保

担保范围：本金及利息

担保金额：不超过13.3亿美元本金

担保期限：自沙特工业发展基金借款合同生效至合资公司担保借款转为合资公司资产抵押借款后解除。

沙特厚板公司的其余股东沙特阿美、PIF按持股比例提供合计不超过13.3亿美元本金的融资担保。

本次担保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具体内容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本担保实施有待于项目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批准、备案、登记。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沙特厚板公司成立后，项目建设期间，根据工程进度需要一定的资金投入。此次公司为沙特厚板公司按持股比例融资提供担保，其融资主要用于项目建设资金，以保障建设项目顺利实施。

本次担保的风险相对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该担保不会影

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沙特厚板公司的贷款业务为生产建设需要，其具有足够的债务偿还能力，上述担保事项风险较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全部为对控股或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不存在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日